

大日本帝國政府

契尾

契尾番號 六二四四号 買受人住所氏名 苗栗二堡通霄北勢庄□壹番戶

相續人 黃山林 黃天祿

契約 光緒拾四年拾月 賣渡人住所氏名 苗栗二堡內湖庄□金玉

年月日

種目 買受

事項

位置 苗栗二堡內湖庄背山坪

目的物 山埔園壹所 東西四拾壹丈 南北四拾五丈

金額 金佰円也

税金 金叁円也

明治三十年律令第四號契稅規則二由リ

此契尾ヲ授與ス

明治三十壹年六月廿九日

譯文

右遵照明治三十年律令第四號契稅章程授執

契尾爲照

